

中心
2011

高青县政协委员提案

提案号： 第084号

提案类别： 城市建设

案由： 关于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建议

提案者信息： 王建忠 中共界 中共高青县委宣传部

13953307779

提交日期： 2026年1月26日

一、问题与现状

国家近期围绕城市建设发布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》，以建设创新、宜居、美丽、韧性、文明、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，坚持内涵式发展，以城市更新为主要抓手。核心目标是推动城市从过去的大规模增量扩张，转向内涵式、高质量的发展模式。我县作为小而美的城市定位已多年，也曾经是全国最具幸福感城市。但近几年城市建设发展已难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我县能否抓住这一轮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机遇，仍须砥砺前行、不断努力。

二、原因分析

一是县城活力不足。随着大城市的虹吸效应，很多青壮年的劳动力持续外出打工，造成我县人口数量下降，甚至在农村出现严重的空心化问题。二是“半城镇化”现象突出。由于县城公共服务供给不足，大量农业转移人口虽然在县城工作和生活，但落户县城的意愿不强，处于“人户分离”状态。这部分人口未能完全融入城市生活，制约了内需潜力的释放和真正的市民化进程。三是空间利用的前瞻规划不足。导致“重扩张、轻更新”的粗放发展。尤其在市政交通、养老服务、管网老化、垃圾污水处理等城市基础设施方面存在明显短板，降低了城市的整体宜居性。

三、对策与建议

一是建议要准确把握国家关于城市能级提升的要求，尽快转变城市发展理念，加强顶层规划设计，从城市的“增量扩张”转移到“存量提质”上来，重点要以人为本，聚焦老旧小区改造、基础设施升级、历史文化保护等，推动“好房子、好小区、好社区、好城区”建设，杜绝“形象工程”。从大规模新建转

向对现有空间的优化、改造和提升。

二是建议要把握我县城市“小而美”、人民幸福感强等城市特质，不断挖掘城市品质，从县城的“千城一面”转到“特色发展”上来，依据自身资源禀赋和基础条件，走差异化、特色化的发展道路，培育独特竞争力。工作重点要转向精细化修补和功能完善上来，采用“微改造”的“绣花”功夫，避免大拆大建，不断提升居民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三是建议要把握国家层面的战略导向，从“单打独斗”转到“区域协同”发展上来。要尽快打通城市发展中的难点和堵点，盘活现有存量，明确完善推进机制、坚持示范带动、做好要素保障、强化考核评价等措施。不断加大对上争取力度，运用“共同缔造”理念，推动形成政府、市场、社会多方参与的合作模式。要进一步明确我县在区域城市群中的功能定位和协同合作，通过优势互补提升整体能级。

本提案建议由县住建局和县执法局负责承办。